

核定機關：行政院主計總處
 核定文號：主普管字第1110400678號
 調查類別：一般統計調查
 有效期間：114年12月31日

表12. 存款(郵政儲金)平均利率表

民國 年 第 季

金額單位：新台幣元
 利率單位：年息百分比率

類 別 ³	電腦代號	(A) 利息支出 ¹		(B) 存款平均餘額 ^{2&3}		平均年利率 ⁴	
		新台幣部分	外幣部分	新台幣部分	外幣部分	新台幣部分	外幣部分
1	支票存款	001				無息	
2	公庫存款	002				按日計息	
3	活期存款 (劃撥儲金)	003				按日計息	
4	活期儲蓄存款 (存簿儲金)	004				按日計息	
5	未滿三個月	005				按月計息	
6	滿三個月～未滿六個月	006				按月計息	
7	滿六個月～未滿九個月	007				按月計息	
8	滿九個月～未滿一年	008				按月計息	
9	滿一年～未滿二年	009				按月計息	
10	滿二年～未滿三年	010				按月計息	
11	三年以上	011				按月計息	
12	行員存款	012				按日計息	
13	可轉讓定期存單	013				按月計息	
14	同業拆放 (外國及大陸銀行在台分行專用)	015				按日計息	
	合 計	999				加權計算 ⁵	

央行經研處 102年1月

註：1. 利息支出係指依名目約定利率計算之當季存款平均餘額應付之利息，不包含依有效利率法所攤提之折溢價調整。

2. 存款平均餘額係指當季每日存款餘額之合計數，除以當季日數之平均數。

3.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及郵政儲匯處轉存款包括於相對應之各期限別內。

4. 利息支出如係按日計息者，年平均利率 $\frac{(A)}{(B)} \times \frac{365}{\text{當季實際應付天數}}$ ；

如係按月計息者，年平均利率 $\frac{(A)}{(B)} \times 4$ 。

5. 合計項之平均年利率，係指就各種類別之存款，以其存款平均餘額為權數，求得之加權平均利率。

主管：

覆核：

製表：

電話：